



大 会

Distr.
GENERALA/50/610
24 November 1995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第五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89和18

外国经济利益集团和其他利益集团的活动
妨碍在殖民统治领土内执行《给予殖民地
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阿伦·布赖尔-卡斯特罗先生(委内瑞拉)

一、导言

1. 1995年9月22日大会第3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目如下的项目列入其第五十届会议议程:

“外国经济利益集团和其他利益集团的活动妨碍在殖民统治领土内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大会议决定将该项目分配给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

2. 1995年10月4日第四委员会第2次会议决定就议程项目18、88、89、90及12和91进行一般性辩论，但有一项了解，即关于各项目所涉议题的个别提案将分别审议。

3. 第四委员会同次会议根据惯例无异议决定，在审议议程项目89的同时，审议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报告中关于殖民国家在其所管辖领土内的军事活动和安排的第六章。¹

二、提案审议情况

4. 10月4日、11日、16日和11月3日，第四委员会第2、第5至第7和第14次会议审议了项目89（见A/C.4/50/SR.2、5-7和14）。10月11日和16日第5至第7次会议对上述项目，包括本项目，进行了一般性辩论。

5.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报告员在10月4日第2次会议上发言，介绍了该委员会1995年进行的有关活动，并提请注意委员会报告中关于项目89的第五章¹ 以及委员会的有关工作文件¹（A/AC.109/2013和Add.1、2014、2015和Add.1、2016和Add.1、2019和Add.1和2020和Add.1）。报告员还介绍了委员会根据大会1994年12月9日第49/417号决定第7段，对殖民国家在其所管辖领土内的军事活动和安排问题的审议情况，并提请注意委员会报告第五章。¹

6. 在11月3日第14次会议上，西班牙代表代表欧洲联盟对A/50/23(Part III)号文件第五章第16段所载关于外国经济利益集团和其他利益集团的决议草案提出修正案：

(a) 将此项目标题改为：

“影响非自治领土人民利益的经济活动和其他活动”；

¹ 见A/50/23(Part III)。将载入《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届会议，补编第23号》(A/50/23)。

(b) 序言部分第3段

- (一) 删除“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词句；
- (二) 在“其他”后面加上“有关”一词；
- (三) 删除“其有关这项问题的”词句；
- (四) 删除“核准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的”词句；
- (c) 删除序言部分第5段；
- (d) 删除序言部分第6段中的“殖民地和”一词；
- (e) 序言部分第10段改为：

“对掠夺非自治领土的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损害这些领土居民的利益的活动表示关切”；

(f) 执行部分第1段将

“重申殖民地领土和非自治领土人民有自决和独立以及享有领土自然资源的不可剥夺权利”

改为

“重申非自治领土人民有依照《联合国宪章》和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大会第1514(XV)号决议自决的权利和享有领土自然资源的权利”

(g) 增添以下一段作为新的执行部分第2段：

“2. 确认在非自治领土人民合作下依照他们的意愿用以对领土社会经济发展作出切实贡献的外国经济投资的价值”；

(h) 前执行部分第2段改为下列执行部分第3段：

“3. 重申管理国根据《宪章》有责任促进非自治领土政治、经济、社会和教育进步的责任，并重申其人民拥有对其自然资源的合法权利”；

(i) 执行部分以后各段重新编号。

(j) 在前执行部分第3段(现执行部分第4段)中：

(→) 将“重申其关切外国经济、金融和其他利益集团在加勒比、太平洋和其他区域的殖民地领土和非自治领土内继续进行活动，掠夺属于这些领土本地居民承袭财产的自然资源及其人力资源”改为“重申其关切在加勒比、太平洋和其他区域的殖民地领土和非自治领土内掠夺属于这些领土本地居民承袭财产的自然资源及其人力资源的任何活动；”

(←) 删除“殖民地领土和”一词；

(⇒) 将“从而剥夺了他们掌管其领土资源的权利并阻碍了这些人民实现自决和独立的合法愿望”改为“剥夺了他们使用这些资源的权利”；

(k) 前执行部分第4段(现执行部分第5段)更改如下：

“5. 确认需要避免采取对非自治领土人民的利益有不利影响的任何经济活动和其他活动”；

(l) 在前执行部分第5段(现执行部分第6段)中：

(→) 将“本国管辖下的法人团体”改为“本国管辖下可能存在的法人团体”；

(←) 删除“殖民地和”一词；

(⇒) “以结束这类企业”改为“以终止这种作法”；

(↔) 删除“并阻止有悖于这些领土居民利益的新投资”一词；

(m) 在前执行部分第6段(现执行部分第7段)中：

(→) 将“开采”改为“滥采”

(←) 删除“殖民地和”一词；

(⇒) 删除“外国经济利益集团”一词；

(n) 在前执行部分第7段(现执行部分第8段)中：

(→) 删除“采取一切可能措施以”一词；

(←) 删除“殖民地领土和”一词；

(o) 在前执行部分第8段(现执行部分第9段)中：

- (→) 将“采取有效措施”改为“继续采取有效措施”；
- (←) 删除“殖民地领土和”一词；
- (←) “采取必要步骤”改为“继续采取所有必要步骤”；
- (p) 在前执行部分第9段(现执行部分第10段)中：
 - (→) 删除“和不公平的工资制度或”一词；
 - (←) “并在每一领土对所有居民实行无歧视的划一工资制度”改为“并在每一领土推动适用于所有居民的无歧视的公平工资制度”；
- (q) 将前执行部分第10段(现执行部分第11段)中的“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集团阻碍执行《宣言》的各种活动”改为“必需避免滥采非自治领土的自然资源”；
- (r) 前执行部分第11段(现执行部分第12段)中的“争取充分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改为“促进非自治领土人民的经济福祉”；
- (s) 在前执行部分第12段(现执行部分第13段)中：
 - (→) 将“密切监测”改为“注意”；
 - (←) 删除“以促进和加快各领土人民行使其自决权和独立权利”的词句；
- (t) 将前执行部分第13段(现执行部分第14段)中的“第五十一届”改为“第五十二届”。

7. 同样在第14次会议上，下列国家代表作了与修正案有关的发言：塞拉利昂代表（以二十四国特别委员会代理主席的身份）、哥伦比亚代表（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以小领土、请愿书、新闻和援助小组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古巴、俄罗斯联邦、美利坚合众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见A/C.4/50/SR.14）。

8. 在同一次会议上，第四委员会对A/C.4/50/L.7号文件所载关于外国经济利益集团和其他利益集团的决议草案（A/50/23(Part III)，第五章，第16段）修正案采取了下列行动：

- (a) 委员会以55票反对，48票赞成，22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方式否决了更改标题

的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阿尔及利亚、巴巴多斯、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加纳、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孟加拉国、不丹、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克罗地亚、塞浦路斯、埃及、圭亚那、牙买加、约旦、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新加坡、苏里南、斯威士兰、泰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

(b) 序言部分第三段

(一) - (二) 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对序言部分第三段提出的头三项修正案；

² 墨西哥、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和阿曼代表发言解释其投票立场。

(四) 委员会以60票反对,47票赞成,15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方式否决了对序言部分第三段提出的第四项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科特迪瓦、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巴多斯、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阿根廷、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克罗地亚、塞浦路斯、埃及、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泰国、突尼斯。

(c) 委员会以55票反对,46票赞成,24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方式否决了关于删除序言部分第五段的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

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摩洛哥、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巴哈马、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巴巴多斯、不丹、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克罗地亚、塞浦路斯、埃及、圭亚那、牙买加、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新西兰、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苏里南、斯威士兰、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多巴哥和突尼斯。

(d) 委员会以61票反对,49票赞成,17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方式否决了对序言部分第六段提出的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

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苏里南、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卡塔尔、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阿根廷、巴哈马、巴巴多斯、不丹、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克罗地亚、塞浦路斯、埃及、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泰国。

(e) 委员会以52票反对，47票赞成，22票弃权的纪录表决方式否决了更改序言部分第十段的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

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墨西哥、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弃权: 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巴哈马、巴巴多斯、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圭亚那、牙买加、约旦、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苏里南、泰国、多哥和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f) 委员会以60票反对，48票赞成，15票弃权的纪录表决方式否决了对执行部分第1段提出的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巴多斯、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

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弃权: 不丹、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约旦、马来西亚、马里、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和泰国。

(g) 委员会无异议通过了关于增添新的执行部分第2段的修正案。

(h) 委员会以51票反对，47票赞成，23票弃权的纪录表决方式否决了更改前执行部分第2段的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弃权: 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巴哈马、巴巴多斯、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圭亚那、牙买加、约旦、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新西兰、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苏里南、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和巴拉圭。

(i) 执行部分以后各段重新编号。

(j) 前执行部分第3段(现执行部分第4段)

(-) 委员会以59票反对,44票赞成,17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方式否决了第一项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巴多斯、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阿根廷、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圭亚那、约旦、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新加坡、泰国、突尼斯。

(二) 委员会以64票反对,47票赞成,14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方式否决了第二项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巴多斯、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卡塔尔、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阿根廷、巴哈马、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苏里南、泰国。

(三) 委员会以60票反对,46票赞成,16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方式否决了第三项修正

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巴多斯、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阿根廷、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圭亚那、约旦、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泰国、突尼斯。

(k) 委员会以60票反对，46票赞成，14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方式否决了更改前执行部分第4段(现执行部分第5段)的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

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巴多斯、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阿根廷、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圭亚那、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泰国。

(1) 前执行部分第5段(现执行部分第6段)

(-) 和(=) 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一和第三项修正案。

(-) 委员会以61票反对、48票赞成、16票弃权的记录表决否决了第二项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

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卡塔尔、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巴哈马、巴巴多斯、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苏里南、泰国。

(四) 委员会以59票反对、49票赞成、15票弃权的记录表决否决了第四项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

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巴多斯、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阿根廷、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圭亚那、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新西兰、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苏里南。

(m) 前执行部分第6段(现执行部分第7段)

(-) 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一项修正案。
(-) 委员会以62票反对、47票赞成、16票弃权的记录表决否决了第二项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

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卡塔尔、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巴哈马、巴巴多斯、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苏里南、泰国。

(三) 委员会以59票反对、46票赞成、18票弃权的记录表决否决了第三项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牙买加、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

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阿根廷、巴巴多斯、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圭亚那、约旦、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新西兰、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泰国、乌拉圭。

(n) 前执行部分第7段(现执行部分第8段)

(-) 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一项修正案。
(-) 委员会以62票反对、47票赞成、16票弃权否决了第二项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阿尔及利亚、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卡塔尔、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巴哈马、巴巴多斯、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苏里南、泰国。

(o) 前执行部分第8段(现执行部分第9段)

(-) 和 (--) 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一和第三项修正案。

(-) 委员会以62票反对、47票赞成、16票弃权的记录表决否决了第二项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巴巴多斯、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

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卡塔尔、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巴哈马、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苏里南、斯威士兰、泰国。

(p) 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对前执行部分第9段(现执行部分第10段)的两项修正案。

(q) 委员会以62票反对、44票赞成、17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方式否决了对前执行部分第10段(现执行部分第11段)的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巴多斯、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

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阿根廷、白俄罗斯、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圭亚那、哈萨克斯坦、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新加坡、泰国。

(r) 委员会以61票反对、46票赞成、17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方式否决了前执行部分第11段(现执行部分第12段)的修正案。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约旦、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阿根廷、巴巴多斯、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牙买加、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新西兰、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泰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s) 前执行部分第12段(现执行部分第13段)

(一) 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第一项修正案。
(二) 委员会以65票反对、46票赞成、13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方式否决了第二项修正案。²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巴多斯、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 阿根廷、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马来西亚、马绍尔

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泰国。

(t) 委员会以64票反对、44票赞成、16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方式否决了前执行部分第13段(现执行部分第14段)。² 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耳他、摩洛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巴多斯、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纳、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弃权：阿根廷、白俄罗斯、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埃及、约旦、哈萨克斯坦、马来西亚、马绍尔群岛、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大韩民国、新加坡、泰国。

(u) A/50/23(Part III)第五章, 第16段

9. 委员会以70票赞成、41票反对、4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方式通过了整个决议

草案(见第11段)。² 表决情况如下: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贝宁、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加纳、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墨西哥、蒙古、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大韩民国、卢旺达、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拉利昂、新加坡、南非、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根廷、阿塞拜疆、摩洛哥、菲律宾。

³ 后来秘书处获悉如果埃及、黎巴嫩和阿曼代表团在表决时出席的话,他们将会投票赞成该决议草案,而马耳他和斯洛伐克代表团将会投票反对该决议草案。菲律宾代表团通知秘书处说,菲律宾打算投赞成票。

(v) A/50/23(Part III), 第六章, 第14段

10. 委员会以76票赞成、40票反对、3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方式通过了该决定草案(见第12段)。⁴ 表决情况如下:⁵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贝宁、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加纳、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大韩民国、卢旺达、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南非、斯里兰卡、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荷兰、挪威、帕劳、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根廷、摩洛哥、新西兰。

⁴ 澳大利亚和俄罗斯联邦代表对投票作了解释性发言。

⁵ 后来，秘书处获悉埃及和阿曼代表如果在表决时出席的话将投票赞成，马耳他和斯洛伐克代表将投票反对这一决定草案。

三、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建议

11.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向大会建议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外国经济利益集团和其他利益集团的活动妨碍在
殖民统治领土内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大会,

审议了题为“外国经济利益集团和其他利益集团的活动妨碍在殖民统治领
土内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项目,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报告中同本项
目有关的一章,⁶

回顾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以及其一切其他有关决议,特别是
核准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的1991年12月19日第46/181号决议,⁷

重申各管理国根据《联合国宪章》负有庄严义务,促进在其管理下领土居
民的政治、经济、社会和教育发展,并保护领土的人力资源和自然资源使其资
源不被滥用,

又重申任何经济活动或其他活动,如果妨碍《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
宣言》的执行,并妨碍消除殖民主义的努力,都直接侵犯这些人民的权利,违反
《宪章》原则和联合国一切有关决议,

进一步重申自然资源是殖民地和非自治领土本地人民继承的财产,

认识到每一个领土的地理位置、大小和经济条件的特殊情况,同时铭记着
有必要促进每一个领土各自经济的稳定和多样化,并予以加强,

⁶ A/50/23(Part III), 第五章。

⁷ 见A/46/634/Rev.1和Corr.1。

意识到小领土特别易受自然灾害和环境退化的影响，

还意识到外国经济投资如与非自治领土人民合作并根据其意愿进行，可以对领土的社会经济发展作出有效贡献，并又可以对其行使自决权利作出有效贡献，

对这些外国经济、金融和其他利益集团掠夺非自治领土的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损害这些领土居民的利益，剥夺了他们掌管其本国财富的权利表示关切，

铭记历次不结盟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各项最后文件以及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南太平洋论坛和加勒比共同体通过的各项决议的有关条款，

1. 重申殖民地领土和非自治领土人民有自决和独立以及享有领土自然资源的不可剥夺权利，并有为其自身最高利益支配这些资源的权利；

2. 肯定与非自治领土人民合作并根据其意愿进行的外国经济投资的价值，即可为领土的社会经济发展作出有效的贡献；

3. 重申任何管理国如果剥夺非自治领土殖民地人民行使对其自然资源的合法权利或使这些人民的权利和利益从属于外国经济及金融利益集团，就是违反其根据《联合国宪章》所承担的庄严义务；

4. 重申其关切外国经济、金融和其他利益集团在加勒比、太平洋和其他区域的殖民地领土和非自治领土内继续进行活动，掠夺属于这些领土本地居民承袭财产的自然资源及其人力资源，损害这些居民的利益，从而剥夺了他们掌管其领土资源的权利并阻碍了这些人民实现自决和独立的合法愿望；

5. 重申其深为关切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集团在殖民地和非自治领土境内的活动，因为这些活动妨害大会第1514(XV)号决议所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

6. 再度促请还没有这样做的各国政府根据其1970年10月12日第2621(XXV)号决议的各有关规定，对在殖民地和非自治领土拥有并经营损害这些领土居民利益的企业的本国国民及本国管辖下的法人团体采取立法、行政或其他措

施，以结束这类做法，并阻止有悖于这些领土居民利益的新投资；

7. 重申外国经济利益集团违反联合国有关决议开采和掠夺殖民地领土和非自治领土的海洋资源及其他自然资源，对这些领土的完整和繁荣构成威胁；

8. 请所有国家政府和联合国系统的各组织确保殖民地领土和非自治领土人民对其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得到充分的尊重和保障；

9. 敦促各有关管理国继续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并保证殖民地领土和非自治领土人民享有对其自然资源的不可剥夺权利，并有权建立并保持对这些资源未来开发的控制，同时请管理国继续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保护各领土人民的财产权利；

10. 呼吁各有关管理国确保在其管理领土内不存在任何歧视性的工作条件，并在每一领土促进对所有居民实行无歧视的公平工资制度；

11. 请秘书长通过他掌握的一切手段继续使世界舆论了解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集团阻碍执行宣言的各种活动；

12. 呼吁传播媒介、工会、非政府组织和个人继续努力，争取充分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13. 决定继续跟踪各殖民地领土和非自治领土内的局势，以便保证这些领土内的所有经济活动都旨在加强和丰富其经济，使当地人民获得其利，并且旨在增强这些领土的经济和财政活力，以促进和加快各领土人民行使其自决权和独立权利；

14. 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继续审议这个问题，并就此向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

12.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还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

殖民国家在其所管领土内的军事活动和安排

1. 大会审议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报告中有关特别委员会题为“殖民国家在其所管领土内的军事活动和安排”的议程项目的一章,⁸ 并回顾其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和与殖民地及非自治领土内军事活动有关的联合国所有其他有关决议和决定,重申深信有关领土内的军事基地和设施有碍这些领土人民行使其自决权利,并重申它坚决认为妨碍《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工作的现有基地和设施应予撤除。

2. 意识到有些领土上存在着这种基地和设施,大会敦促各有关管理国继续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不要利用这些领土来向其他国家进行攻击或干涉。

3. 大会重申它关注殖民国家在其管理领土上进行的军事活动和安排可能不利于有关殖民地人民的权利和利益,特别是他们的自决和独立权利。大会再次呼吁有关的管理国遵照其有关决议,终止这种活动和撤除这种军事基地。

4. 大会重申殖民地和非自治领土及其邻近的地区不得用来从事核试验、倾倒核废物或部署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5. 大会痛惜殖民地领土和非自治领土、特别是太平洋和加勒比地区小岛屿领土的土地继续被转作军事设施之用。大规模利用当地资源充作此种用途可能妨害有关领土的经济发展。

6. 大会注意到一些管理国决定关闭非自治领土内的一些军事基地或缩减这些基地的规模。

7. 大会请秘书长继续让世界舆论知道殖民地领土和非自治领土内有哪些军事活动和安排妨碍着《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

⁸ A/50/23(Part III), 第七章。

8. 大会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继续审议这个问题并就此向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

- - - - -